

医疗广告审查证明

医疗机构 第一名称	深圳索菲沙湾口腔门诊部		
法定代表人 (主要负责人)	冷伟琪		
拟发布的广告 诊疗科目	口腔科(含口腔种植牙专业)		
广告发布 媒体类别	户外、印刷品、网络	广告时长(影视、 声音)	0秒
审查结论	按照《医疗广告管理办法》(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、卫生部令第26号,2006年11月10日发布)的有关规定,经审查,同意发布该医疗广告(具体内容和形式以经审查同意的广告成品样件为准)。本医疗广告申请受理号:01253302140		
本审查证明有效期: (自2025年12月2日起,至2026年12月1日止)			
医疗广告审查证明文号: 粤(B)广[2025]第12-02-1605号			

- 注:1、本审查证明原件须与《医疗广告成品样件表》审查原件同时使用方具有效力;
2、本广告审查证明不对网址链接的内容进行审查。(注意事项见背面)
3、网络媒体上发布的内容必须严格遵守《广告法》、《医疗广告管理办法》等有关规定,不得违规发布禁止的内容。

(审查机关盖章)

2025年12月2日



申请受理号 01253302140

广东省医疗广告成品样件表

提交日期：2025年11月24日

医 疗 机 构 情 况	第一名称	深圳索菲沙湾口腔门诊部		
	地 址	深圳市龙岗区南湾街道沙湾社区兴华路 55 号 201		
	机构类别	口腔门诊部	执业许可证登记号	MA5G5DR7244030717D152 2
	法定代表人（主要负责人）	冷伟琪		
拟发布媒体类别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影视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广播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报纸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期刊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户外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印刷品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网络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它			
广告成品样件粘贴处： 抖音、美团				
深圳索菲沙湾口腔门诊部				
诊疗时间：9：00-18：00				
电话：0755-28511856				
地址：深圳市龙岗区南湾街道沙湾社区兴华路 55 号 201				
 (医疗机构盖章)				
 (审查机关盖章)				

- 注：
- 1、电视、广播广告应提交镜头脚本和广播文稿。
 - 2、平面广告提供小样，网络广告提供页面样件。
 - 3、医疗广告成品样件需标注广告审查证明文号的位置、形式。
 - 4、申请审查时需提交本文书一式 2 份，广告样件粘贴处加盖骑缝章。
 - 5、医疗广告成品样件表原件需与《医疗广告审查证明》一并作为审定凭证。